

阳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阳发改价管〔2023〕50号

关于制定阳泉市平定县固关长城旅游景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（试行价）的通知

平定县发展和改革局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关于平定县固关长城旅游景区停车场收费的请示》收悉。根据《山西省定价目录》、山西省发改委等三部门联合下发的《关于进一步完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的通知》（晋发改价格发〔2016〕487号）以及阳泉市发改委等四部门联合下发的《关于制定阳泉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》（阳发改收费〔2017〕400号）文件的规定，鉴于平定县固关长城旅游景区停车场属于自然垄断经营性质，现核定停车服务收费标准如下：

一、平定县固关长城旅游景区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实行政府定价，收费标准实行按次收费，大中型客车 10 元/次·车，

小型客车 5 元/次·车。现制定试行价一年，一年后在成本监审的基础上重新核定价格。

二、机动车停放服务要实行明码标价，在服务场所醒目位置公示服务项目、收费标准和“12315”价格举报电话，自觉接受价格主管部门和社会各界的监督。

阳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年4月11日



抄送：阳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阳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4月11日印发
